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(02)23970771

聯絡人：范淳翔

電 話：(02)77367497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0501241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文訊息(0124147A00_ATTCH2.docx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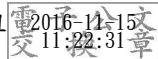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與臺北市華安扶輪社合辦「關愛親長 我有話/畫要說：我想為您做一件事」圖文徵選活動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105年10月21日105字第10500001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徵件宣傳海報將於近日內寄至轄內各校，請貴局（府）函知所屬公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附設國中部）、高中（職）公告並鼓勵學生踴躍參賽，活動訊息請逕上國語日報社網站（<http://www.mdnkids.com>）。
- 三、如有疑義，請逕洽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：蔣秀娟小姐（02）23921133分機1339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署國中小組



裝

訂

線

